

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6 月 7 日以专人送达和传真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。本次会议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在福州市金仕顿大酒店三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黄祥谈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，实到董事 10 人，董事王敏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亲自出席本次会议，特委托董事徐梦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表决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会议选举黄祥谈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同届；选举刘先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同届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。其中，战略委员会成员为黄祥谈先生、刘先福先生、陈建煌先生，召集人为黄祥谈先生。审计委员会成员为汤新华先生、陈建煌先生、蔡晓荣先生，召集人为汤新华先生。提名委员会成员为蔡晓荣先生、徐军先生、黄祥谈先生，召集人为蔡晓荣先生。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为徐军先生、汤新华先生、刘先福先生，召集人为徐军先生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会议同意聘任蒋建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之规定，何高文先生的有关资料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。何高文先生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任职资格符合要求。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会议同意聘任何高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管理人员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经公司总经理蒋建新先生提名，会议同意聘任何高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同意聘任郑建雄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、财务负责人，同意聘任冯国栋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上述人员任期均为三年。

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5 年 6 月 19 日

附：管理人员简历：

蒋建新，男，1971年11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工商管理硕士，高级经济师。曾任福建省高速公路建设总指挥部计划财务部干部，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计划投资处干部，本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。现任福建罗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，本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。

何高文，男，1968年7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学历，经济师。曾任中国人民银行光泽县支行科员、副股长，本公司证券部副经理、办公室副主任、办公室主任。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。

郑建雄，男，1970年1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学历，高级会计师。曾任福州港台江港务公司、青洲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会计，本公司财务部会计、副经理。现任本公司财务部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。

冯国栋，男，1981年9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管理学硕士，经济师，证券从业资格。曾任本公司证券投资部副经理，现任本公司证券投资部经理、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